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 歧视公约

Distr.: General
27 December 200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三十六届会议

第 755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6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下午 4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贝尔米乌 - 泽尔达尼女士（副主席）

目录

通过委员会关于其第三十六届会议的报告

第三十七届委员会会议临时议程

助理秘书长及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的说明

提高妇女地位司司长的说明

主席发言

会议结束

本记录可以更正。

本记录的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对本届会议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在届会结束后不久印发。



因主席缺席，由贝尔米乌 - 泽尔达尼女士（副主席）代行主席职务。

下午 4 时 30 分宣布开会

通过委员会关于其第三十六届会议的报告 (CEDAW/C/2006/III/L.1 和 CRP.1、CEDAW/C/CUB/CO/6/CRP.1、CEDAW/C/COD/CO/5/CRP.1、CEDAW/C/DNK/CO/6/CRP.1、CEDAW/C/GHA/CO/5/CRP.1、CEDAW/C/UZB/CO/3/CRP.1、CEDAW/C/CHN/CO/6/CRP.1、CEDAW/C/MAR/CO/5/CRP.1、CEDAW/C/JAM/CO/5/CRP.1、CEDAW/C/PHI/CO/6/CRP.1、CEDAW/C/GEO/CO/3/CRP.1、CEDAW/C/CHI/CO/4/CRP.1、CEDAW/C/MDA/CO/3/CRP.1、CEDAW/C/CZE/CO/3/CRP.1、CEDAW/C/MEX/CO/6/CRP.1 和 CEDAW/C/CPV/CO/6/CRP.1)

1. **Šimonović 女士**（报告员）介绍了包含委员会报告草案各部分的 CEDAW/C/2006/III/L.1 号文件以及载有经修改的委员会就其在本届会议期间所审查的 15 个缔约国报告所作结论意见的 CEDAW/C/CUB/CO/6/CRP.1、CEDAW/C/COD/CO/5/CRP.1、CEDAW/C/DNK/CO/6/CRP.1、CEDAW/C/GHA/CO/5/CRP.1、CEDAW/C/UZB/CO/3/CRP.1、CEDAW/C/CHN/CO/6/CRP.1、CEDAW/C/MAR/CO/5/CRP.1、CEDAW/C/JAM/CO/5/CRP.1、CEDAW/C/PHI/CO/6/CRP.1、CEDAW/C/GEO/CO/3/CRP.1、CEDAW/C/CHI/CO/4/CRP.1、CEDAW/C/MDA/CO/3/CRP.1、CEDAW/C/CZE/CO/3/CRP.1、CEDAW/C/MEX/CO/6/CRP.1 和 CEDAW/C/CPV/CO/6/CRP.1 号文件。

2. **主席**说，她认为委员会希望通过经修改的、包含 15 个缔约国报告所作结论意见的 CEDAW/C/2006/III/L.1 号文件所载的委员会报告草案的各部分。

3. 就这样决定。

4. **Šimonović 女士**（报告员）介绍了全体工作组报告 (CEDAW/C/2006/III/CRP.1)，详细介绍了委员会

依据《公约任择议定书》所开展的各项活动、委员会在执行《公约》第 21 条过程中所采取的行动以及委员会就加快其工作的方法和手段所采取的行动。

5. **主席**说，她认为委员会希望通过 CEDAW/C/2006/III/CRP.1 号文件所载的经修订的全体工作组报告草案，将其作为委员会关于议程项目 5、6 和 7 的报告列入委员会的报告草案之中。

6. 就这样决定。

7. 经修订的委员会关于其第三十六届会议的报告草案全文通过，有待报告员最后定稿。

第三十七届委员会会议临时议程 (CEDAW/C/2006/III/CRP.1)

8. **Šimonović 女士**（报告员）提请注意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该临时议程将被载入全体工作组报告 (CEDAW/C/2006/III/CRP.1)。

9. 第三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通过。

助理秘书长及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的说明

10. **Mayanja 女士**（助理秘书长及性别问题和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特别顾问）说，委员会与 15 个成员国进行了建设性的对话，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及结论性意见将为加强《公约》在这些成员国内的执行提供坚实的框架，它们在实践中已经发挥过积极的作用。

11. 首次对成员国报告进行分会场审议，形式独特又具挑战性。委员会用以指导工作的标准效果很好：其中包括各专家的地域平衡性标准，委员会专家的资质标准以及适用于来自报告国的专家的标准——他们不得被分派到审议本国国家报告的分会场。鉴于委员会的经验及巨大努力，本届会议将成为未来各届会议的典范。

12. 出席会议的非政府组织级别之高再次为委员会的工作做出了重要贡献。她鼓励非政府组织继续支持对妇女人权的倡导和保护以及《公约》的执行。她强调联合国系统在支持《公约》的执行及委员会的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13. 她欢迎委员会继续关注对分会场这一工作方法的巩固。除了考虑在为期三周的届会中将所审议的成员国报告的数量增加一倍并起草对这些报告的结论意见之外，委员会还就两份函件分别通过了关于其法律意义的决定。委员会还采取行动来进行第十五次人权条约机构委员会内部会议和第十八次人权条约机构主席会议的后续工作、就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优先主题撰文，继续讨论关于移徙妇女的一般性建议及关于《公约》第 2 条的一般性建议，起草关于黎巴嫩妇女处境的声明，并讨论关于改革联合国各人权条约机构的第二次会议（马尔邦第二次会议）报告。

提高妇女地位司司长的说明

14. **Hannan 女士**（提高妇女地位司司长）说，鉴于委员会首次以平行会场的方式进行，第三十六届会议确实是一次具有历史性意义的特别的会议，这展示了委员会的专业技能和奉献精神，为各平行分会场所做的精心准备带来了积极成果。自本届会议召开以来，增加了一名《公约》成员国，库克群岛于 2006 年 8 月 11 日加入了《公约》，使《公约》的成员国总数增至 184 个。她赞赏本届会议所完成的工作的质量和数量。委员会对 15 个成员国报告的审议使委员会开始减少积压的工作，预计于 2007 年 1 月召开的下届会议上在此方面取得更多重大进展。

15. 此外，关于根据《公约任择议定书》递交的有关函件的法律意义的两个决定值得强调。借助于《任择议定书》关于各个函件的程序，委员会大大促进了对《公约》条款和成员国相关义务的理解，同时也加强了成员国保护和推动妇女人权的责任。

16. 作为对《公约》具体条款及《公约》范畴内特定问题的权威解释，委员会的一般性建议为成员国及世界各地正在持续执行《公约》的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了重要指导。委员会在本届会议上就女性移民的一般性建议的内容取得了重要进展。鉴于全球约有 9 000 万女性移民，她希望委员会在 1 月完成关于这一重要一般性建议的工作。她也满意地指出，作为《公约》基石条款的第 2 条的一般性建议的工作有望取得迅速进展。

主席发言

17. **主席**说，委员会在各平行分会场开展工作的富有成效而且积极的态度使委员会能够开始减少有待审议的积压报告。她特别感谢这 15 个成员国，委员会与这 15 个成员国进行了建设性的对话。其中，佛得角是首次向委员会做报告，提交了初次、第二次、第三次、第四次、第五次和第六次合并定期报告。

18. 委员会的结论意见将发送给这 15 个成员国，这些意见应作为具体及综合后续行动的基础，并应向公众广泛宣传。委员会再次极大地得益于非政府组织的贡献，它们为《公约》在国家一级的实施发挥了关键作用。联合国系统在支持《公约》执行中也发挥了关键作用。

19. 她满意地指出，在第三十六届会议期间，就《公约任择议定书》开展的工作使得两个实质性决定得以通过。委员会也完成了于 2005 年 1 月通过的第一个实质性决定的后续行动。委员会继续讨论了关于移徙妇女及《公约》第 2 条的一般性建议，并发布了关于中东妇女处境的声明。委员会还回顾和评估了各平行分会场的的工作，并采取了额外措施来改进它们的工作方法。

20. 委员会正继续加强与妇女地位委员会的联系，很高兴应邀参与讨论妇女地位委员会将于 2007 年和

2008 年着手处理的优先主题。加强这两个机构的联系无疑会增强它们在国际一级为两性平等及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的歧视的共同努力。

会议结束

21. **主席**宣布第三十六届会议结束。

下午 5 时散会